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 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名称：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基金代码：508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基金份额变动性质：基金份额减少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有基金份额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指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管计划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全部资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华金证券国任保险 5 号基础设施基金策略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卖出合计 2,666,600 份额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基金份额变动而公告的《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资管计划管理人的身份，披露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198231D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450,000,000.00 元
营业期限	2000 年 9 月 11 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股东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9.01%
	上海裕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9.03%
	珠海科创弘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63%
法定代表人	燕文波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通讯方式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20012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公司任职职位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	----	----	-------	------------------	--------	-----------

谢伟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长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华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薇投资有限公司、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对外经济合作企业协会、横琴新区金融行业协会、广东国资财务会计学会、珠海市公安局、珠海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金金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成发企业有限公司
杨南昌	男	中国	广州	否	副董事长	无
燕文波	男	中国	上海	否	董事、党委书记、总裁	华金大道投资有限公司
郭瑾	女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杨振宇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安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铎金（澳门）一人有限公司、珠海华发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华金国际商业保理（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横琴保服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华发（澳门）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Nanxing Yu	女	澳大利亚	上海	澳大利亚	董事	上海裕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锡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有限公司、上海东证锡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证锡毅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凤委	男	中国	上海	否	独立董事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上海仁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林采宜	女	中国	上海	否	独立董事	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研究院、旭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吴小亮	女	中国	北京	否	独立董事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北京思维造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黄河	男	中国	北京	否	监事会主席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郑德新	男	中国	广州	否	监事	广东宏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宏建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岭南金融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岭南金控(深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宏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大金融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李辉	男	中国	上海	否	职工监事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全部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有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30,733,652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10.24%。

除上述披露的基金以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全部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形。

第三节 持有基金份额目的

一、持有基金份额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为主要投资对象的资产管理业务作为战略业务和特色业务，不断践行金融机构更好地助力盘活存量资产、支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历史使命。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根据资产配置计划和资金需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从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比例降至 10%以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有基金份额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其管理的资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已持仓本基金的资管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基金份额的计划。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97,545,125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10.1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持有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94,878,525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9.88%。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 2025 年 4 月 23 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卖出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2,666,600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0.28%，合计持有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94,878,525 份，占基金总份额的 9.88%。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不再是持有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基金份额 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基金份额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竞价交易方式买卖本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月份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份）	成交数量（份）
2024/10/21-2024/10/31	卖出	2.560 - 2.573	80,600
2024/11/1-2024/11/30	卖出	2.519 - 2.557	2,711,627
2024/12/1-2024/12/17	卖出	2.515 - 2.546	2,453,700

除前述情况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本基金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 4、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王...'.

2025年4月15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本基金名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所在地	上海市
基金简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基金代码	508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
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为本基金第一大基金份额持有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为本基金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 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披露前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占基金份额比例</p>	<p>持有基金份额数量：<u>97,545,125</u></p> <p>持有基金份额占比：<u>10.16%</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变动比例</p>	<p>变动数量：<u>减少 2,666,600</u></p> <p>变动比例：<u>减少 0.28%</u></p> <p>持有基金份额数量：<u>94,878,525</u></p> <p>持有基金份额占比：<u>9.88%</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未来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基金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基金价格等情况，不排除有增持和减持的可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管理的资管计划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基金</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六
益
公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